

## 关于公司总裁等高管人员的提名、聘任的独立意见

作为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总裁等高管人员的提名、聘任情况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为公司总裁等高管人员的任职资格合法，提名方式、聘任程序合法，相关人员能够胜任所任岗位的职责要求。同意聘任吕春雷先生为公司总裁，聘任叶伟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同意聘任李男行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，聘任朱金林先生、马文鑫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，聘任赵俊兴先生、张定丰先生、俞焕明先生、吕旭峰先生、王红卫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，聘任张培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。

独立董事：彭师奇 黄董良 朱建伟 陈乃蔚

2018年6月15日